

证券代码:000089

证券简称:深圳机场

公告编号:2021-062

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清算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,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概述

为提升深圳机场地面交通集疏运保障能力,打造与深圳机场国际航空枢纽地位相匹配的地面交通运输服务体系,深圳机场与深圳巴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巴士集团)开展战略合作,将深圳市机场运输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运输公司)业务移交巴士集团,运输公司停止运营。按照政府部门有关清退不具备竞争优势的非主营业务(企业)和低效无效资产的要求,拟对运输公司实施清算注销。公司于2021年10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,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清算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,同意对运输公司进行清算注销处置,授权经理层依照相关规定办理清算注销的具体事宜。

本次清算、注销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,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本事项属于董事会的决策范围,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清算注销主体介绍

(一) 公司情况

公司名称:深圳市机场运输有限公司

注册资本:4,200万元

成立时间:1998年10月7日

法定代表人:包仕仪

工商注册号：440306102960927

注册地址：深圳市宝安区深圳机场领航一路公安楼附楼六楼

经营范围：城镇郊线客运、公路货运、公路货运代理、汽车租赁、网络设备的租赁；机票、火车票、汽车票的代理销售；从事广告业务；许可经营项目为网络预约出租汽车客运（不开展私人小客车合乘业务）。

（二）股权结构

目前工商登记的股东为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（出资比例 90%）、深圳市机场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出资比例 10%）。

（三）主要财务指标

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，运输公司已无在册人员，账面资产总额 4,665 万元，其中货币资金 3,242 万元，固定资产 1,270 万元，主要为车辆及车载相关附属设备，应收账款净值 150 万元，主要为坪山线补贴款以及应收股份公司的资产转让款项。

三、清算注销的原因

（一）运输公司已不具备持续经营的可能性

近年来随着深圳市地铁网络的不断完善，机场出行分担率持续上升，旅客个性化出行方式不断丰富，运输公司作为传统运输企业，其业务模式难以满足市场需求，机场专线运营业务的市场竞争力和创新能力明显不足，经营形势不断恶化。2016 年至 2020 年，运输公司运营成本持续上升，利润总额逐年下降，2020 年亏损 1,077 万元，已不具备持续经营的可能性。

（二）运输公司停止运营并已移交全部业务

为积极响应深圳建设交通强国城市范例行动，助力深圳建设成为国际型综合交通枢纽，2020 年深圳机场与巴士集团发挥各自专业优势，探索在运输公司业务、场站业务、地面交通出行平台业务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，实现优势互补和强强联合，携手打造深圳国企协同合作典范和深圳机场国际航空枢纽陆侧交通“共享化、网联化和一体化”运营的民航示范样本，运输公司全部业务移交巴士集团，运输公司停止业务运营。

四、清算注销方案

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运输公司清算注销工作计划如下：

（一）成立清算组，开展相关工作。

（二）聘请中介机构对清算企业的财务、资产等情况进行全面清查、审计，编写清算报告。

（三）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，开展税务、工商的注销工作。

五、运输公司清算注销对本公司的影响

本公司将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相关规定，成立清算组办理运输公司清算及注销登记的相关手续。运输公司注销将使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，但有利于公司缓解经营压力，进一步聚焦航空主业发展，提高企业的运营质量和效益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日